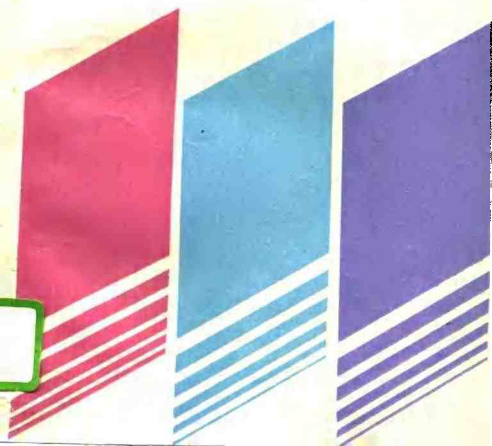


企业经营 管理学原理

主编 李 敏

中国经济出版社



(京)新登字 079 号

责任编辑:鲁文霞

封面设计:高书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企业经营管理学原理/李敏主编

—北京:中国经济出版社,1995.8

ISBN 7-5017-000029

I.企… II.李… III.企业经济—经济管理

—管理学 N.F27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5)第 11169 号

企业经营管理学原理

李 敏 主编

中国经济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北街3号)

(邮编:100037) (电话:8319282)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北京市密云县印刷厂印刷

850×1168 1/32 7.5 印张 193千字 印数5000册

1995年8月第1版 1995年8月第一次印刷

ISBN 7-5017-3529 8/F·2543

定价:9.80元

序 言

多年来，我们是把国民经济管理学与企业经营管理学结合在一起加以研究的。起初，研究的重点是国民经济管理学。1982年，我们曾将研究心得写成一本书，叫做《经济管理学概论》，共有9章、18万字，其中企业经营管理学部分，仅有两章，约4万字。此后我们加强了对企业经营管理学的研究。1988年，随着研究心得的积累，我们对《经济管理学概论》一书、特别是对其中的企业经营管理学部分，进行了较大的增补和扩充，改写成为一本比较系统的《经济管理学》，共19章、39万字，其中企业经营管理学部分为9章、18万字。1993年，我们对《经济管理学》一书再次进行了增补、修改，更名为《经济管理学原理》，分为上、下两册出版。其中的上册是国民经济管理学部分，下册是企业经营管理学部分。这时，实际上已将二者分开了，在教学中也是作为两门课程的教材分别使用的。现在，为了便于教学使用，将《经济管理学原理》的上册和下册，定名为《国民经济管理学原理》和《企业经营管理学原理》，作为两本独立的著作分开出版。这次出版时，又对原书作了不少修改。

国民经济管理学原理和企业经营管理学原理，均属于经济学体系中的综合性学科，是分别研究宏观和微观经济管理的共性理论问题的，它们都是经济学的基础理论部分。国民经济管理学原理，是研究国家对国民经济体系管理的共性原理的；而企业经营管理学原理，则是研究对各类企业的经营管理都适用的共性原理的。对于从事经济工作的干部来说，不论是宏观经济管

理者，还是企业经营管理者，这两个方面的基础理论知识都是必要的。企业经营管理者，如果缺乏国民经济管理学的理论知识，就不能正确地理解国民经济的全局性问题，就无法使企业的经济活动与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相适应，就会使企业缺乏应变和竞争的能力，而难以健康地发展。由于企业是现代国民经济的基本单位，宏观经济管理如果缺乏企业经营管理学的基本知识，就会使自己不能正确地了解和分析下情而陷入某种盲目性，而难以实施有效的宏观调控。

我们编著的《国民经济管理学原理》和《企业经营管理学原理》两本书，就是供读者学习、掌握这两个方面的基础理论的两门主要课程的读本。在学习顺序上，应当是先学习前者，然后再学习后者。

企业经营和企业管理是两个不同的概念。所谓企业经营，是指企业如何正确地处理它的外部关系，包括企业与国家的关系，企业与企业之间的关系和企业与消费者之间的关系。所谓企业管理，是指企业如何正确地处理它的内部关系，包括企业内部人与人的关系和人与物的组合关系。基于这样的认识，我们对本书的内容体系是这样安排的：全书共分九章。第一章是引论，第二章讨论企业经营和企业管理共有的基础工作，第三章至第五章讨论企业经营，也就是企业处理其外部关系的各项经济活动问题，第六章至第八章讨论企业管理，也就是企业处理其内部关系的各项经济活动问题，第九章讨论为企业经营和企业管理所必需的思想政治工作。

本书是集体编写的，由李敏主编。参加写作的有：李敏（序言，第一、二、三、四、五章），徐洪烈（第六、九章），王树林（第七、八章）。全书由李敏作了统一的加工和修改，王树林协助通纂修改。

在本书编写和修改中，得到了林丕同志的很多帮助。

由于我们的水平和知识有限，本书中可能会有一些缺陷和不

足之处，衷心希望读者予以批评指正。

中共北京市委党校 国民经济教研室
北京行政学院

1995年6月9日

目 录

第一章 企业经营管理概述	(1)
第一节 企业的定义和类型	(1)
一、企业的定义.....	(1)
二、企业的类型.....	(3)
第二节 企业经营和企业管理	(10)
一、企业经营和企业管理的科学区别	(10)
二、企业经营和企业管理的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关系	(14)
第三节 企业存在的环境条件	(17)
一、什么是企业存在的环境条件	(17)
二、新时期我国企业存在环境的巨大变化	(19)
三、关于提高我国企业适应新的存在环境的能力问题	(23)
第二章 企业的基础工作	(25)
第一节 企业基础工作的界说和内涵	(25)
一、什么是企业的基础工作	(25)
二、新时期企业基础工作内涵的扩大	(26)
三、企业基础工作的主要内容	(29)
第二节 企业基础工作在企业经营管理中的地位和作用	(41)
一、企业基础工作与企业素质的关系	(41)
二、企业基础工作与企业经营管理的关系	(43)
第三节 我国企业基础工作的历史、现状和发展途径 ..	(45)
一、我国企业基础工作的历史回顾	(45)
二、我国企业基础工作的现状分析	(47)

三、我国企业基础工作的发展途径	(49)
第三章 企业经营 (上)	
——企业与国家的关系	(52)
第一节 正确处理企业与国家关系的重要意义和主要内容	(52)
一、我国企业与国家关系的历史性转变	(52)
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企业与国家关系的主要内容	(55)
第二节 企业与国家法制和宏观经济控制的关系	(56)
一、企业作为法人与国家的权利义务关系	(56)
二、企业自主经营与国家宏观经济控制的关系	(59)
第三节 企业与国家之间的经济利益及其他利益关系	(63)
一、企业与国家之间的经济利益关系	(63)
二、企业与国家之间的其他利益关系	(69)
第四节 关于现代企业制度的几个问题	(70)
一、“现代企业制度”的由来与内涵	(70)
二、“产权”问题	(73)
三、“企业法人财产权”的内涵	(75)
四、在进行国有企业改革和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中，需要注意的几个问题	(76)
第四章 企业经营 (中)	
——企业与企业互相之间的关系	(80)
第一节 企业之间的竞争	(80)
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企业之间竞争的必然性	(80)
二、竞争的实质	(82)
三、常态竞争的概念、要求和实现条件	(83)
四、社会主义企业开展竞争的正确途径	(86)
第二节 企业之间的联合	(88)

一、企业之间横向经济联系和联合的科学含义	(88)
二、企业联合的形式和类型划分	(91)
三、企业联合对企业发展的意义	(95)
四、企业联合的原则	(96)
五、资源和生产要素的重新组合、配置	(99)
第五章 企业经营 (下)	
——企业与消费者的关系	(102)
第一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企业与消费者关系的 实质	(102)
一、社会主义生产目的与市场营销观念的正确结合	(102)
二、社会主义企业经营目的的二重性	(105)
三、社会主义企业的经营方针	(106)
第二节 企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质量	(109)
一、产品质量、服务质量的科学含义和主要内容	(109)
二、企业对消费者应负的质量责任	(111)
三、我国产品质量、服务质量低下的现状、原因及综 合治理	(113)
第三节 社会主义的买方市场	(117)
一、买方市场的界说和内涵	(117)
二、买方市场的意义和作用	(120)
三、建立和扩大社会主义买方市场的基本条件和基本 途径	(121)
第六章 企业管理 (上)	
——企业内部人与人的关系	(125)
第一节 正确调节企业内部人与人的关系的重要意义和主 要内容	(125)
一、正确调节企业内部人与人的关系是企业管理的首 要问题	(125)

二、正确调节企业内部人与人之间关系的主要内容·····	(127)
第二节 企业的全员培训和劳动人事管理·····	(128)
一、全员培训的内涵和形式·····	(128)
二、企业劳动人事管理的基本任务和主要内容·····	(130)
三、企业劳动人事制度的改革·····	(134)
第三节 企业内部的物质利益分配·····	(137)
一、企业的工资制度·····	(137)
二、企业内部的经济责任制·····	(139)
三、企业职工的生活管理·····	(141)
四、关于克服平均主义和反对特权分配的问题·····	(143)
第四节 正确调节企业内部各类人员的人际关系·····	(146)
一、社会主义企业中领导干部与职工群众相互关系的 调节原则·····	(146)
二、社会主义企业中专家管理与全员管理相结合的问题·····	(148)
三、社会主义企业中脑力劳动者与体力劳动者关系的 性质和调节原则·····	(151)
第七章 企业管理(中)	
——企业内部人与物的组合关系之一·····	(153)
第一节 企业的计划管理和信息控制系统·····	(153)
一、企业计划管理和信息控制的内容·····	(153)
二、企业计划控制的一些方法·····	(157)
第二节 企业的质量保证和技术管理系统·····	(162)
一、企业的全面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	(162)
二、企业的技术管理·····	(166)
三、企业的全面设备管理·····	(173)
第八章 企业管理(下)	
——企业内部人与物的组合关系之二·····	(178)
第一节 企业的经济核算和财务管理系统·····	(178)

一、企业全面经济核算与企业内部经济核算制·····	(178)
二、企业财务管理的内容和方法·····	(182)
第二节 企业的安全管理和环境保护系统·····	(196)
一、企业安全管理和环境保护的意义·····	(196)
二、企业安全管理和环境保护的内容·····	(198)
第九章 企业思想政治工作·····	(204)
第一节 企业思想政治工作的意义和内容·····	(204)
一、企业思想政治工作的意义和作用·····	(204)
二、企业思想政治工作的基本任务·····	(208)
三、企业思想政治工作的基本内容·····	(211)
第二节 企业思想政治工作的基本原则·····	(213)
一、工人阶级自我教育的原则·····	(213)
二、造就全面发展的劳动者的原则·····	(215)
三、全员思想政治工作的原则·····	(216)
四、思想政治工作与经济工作相结合的原则·····	(218)
五、思想政治工作与物质利益相结合的原则·····	(219)
六、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	(219)
七、言教与身教相结合的原则·····	(220)
第三节 企业思想政治工作科学化的基本要求和实现途径·····	(220)
一、企业思想政治工作科学化的基本要求·····	(220)
二、实现企业思想政治工作科学化的基本途径·····	(223)

第一章 企业经营管理概述

第一节 企业的定义和类型

一、企业的定义

企业是从事经济活动的赢利性的社会经济组织，是现代国民经济的基本单位。

对于这个定义，需要作以下几点说明：

（一）所谓“经济活动”，主要是指物质资料再生产总过程各个环节的活动，即生产活动、流通活动、金融活动（属于分配的范畴）和消费服务活动。此外，在现代社会中，随着科学技术和商品经济的发展，一些直接为物质生产服务的和某些已经商品化了的精神生产活动，如技术开发、设计，经济咨询服务，经济信息服务，图书出版、发行，电影发行、上映等，也包括在经济活动的范围之内。每个企业，可以只从事某一方面的经济活动，也可以同时从事几个方面的经济活动。

（二）所谓“社会经济组织”，包含两层意思：1. 企业不仅仅是指从事物质资料再生产总过程各项活动的经济组织，还包括某些从事经济活动的社会文化组织在内，二者统称为“社会经济组织”。例如各种从事经济活动的技术开发公司、设计公司、经济咨询公司、信息服务公司、出版社、书店、影剧院等，都是企业。至于那些非经济性、非赢利性的社会文化组织，如学校、图书馆、文化馆、国家广播、电视台、国家新闻机构等，则不是企业。2. 社

会经济组织和政治组织、行政机关有原则的区别。企业是社会经济组织，不是政治组织、行政机关，也不是它们的附属物，所以必须实行政企分开，使企业真正成为独立的或相对独立的经济实体。所谓“行政性公司”，实质上是更改了名称的国家行政机构，它们不是社会经济组织，所以不是企业。

（三）所谓“赢利性”，说的是企业必须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实行经济核算，以自己的经营收入抵消各项开支，实现赢利的要求。这是企业与非赢利性的事业单位的根本区别。一些非赢利性的社会经济组织，如行业协会等，虽然也是社会经济组织，但不具有赢利性，因而也不是企业。

（四）所谓“现代国民经济的基本单位”，包含三层意思：1. 企业并不是从来就有的。它是在封建社会后期，随着封建宗法式的个体经济的解体，随着资本主义的社会化生产和商品经济的发展，才逐渐产生和发展起来的。简言之，它是社会化生产和商品经济发展的产物。社会主义社会和资本主义社会，都是建立在社会化生产和商品经济基础之上的，因而不论在资本主义社会或社会主义社会，企业这样一种组织形式都得到了广泛的发展。但由于社会制度和所有制性质的不同，这两种企业的社会性质是不相同的。2. 企业的发展，经历了一个由少到多、逐渐普遍化的过程。在企业产生和发展的初期阶段，还不能说它是国民经济的基本单位，但到了现代，由于生产社会化的程度迅速提高和商品经济的迅速发展，一般说来在多数国家里，企业这样一种组织形式已得到了普遍的发展，它已成为多数国家的国民经济的基本单位或细胞。3. 在现代社会中，企业通常是具有法人资格的基本社会经济单位。它是依据不同国家的不同法律成立的，承担法定义务，受到法律保护和制约，并能以自己的名义行使和享有法定权利的社会经济组织。

二、企业的类型

我国企业的类型很多，不同类型的企业各有不同的作用和特点。划分企业类型，是为了在企业的经营管理上有所区别，把经营管理工作做好、做细。划分的方法有以下几种：

(一) 按企业在社会再生产总过程中的不同职能划分，可分为生产企业、流通企业、金融企业和消费服务企业。

1. 生产企业。生产企业包含的范围最广，类型最多。

从大的产业分类来看，可分为农业企业、工业企业、建筑安装企业、交通运输企业等。在大的产业内部，又可以按行业划分，在每个行业内部，还可以按专业或产品划分为不同类型的企业。例如，工业企业可分为电力、石油、煤矿、冶金、机械、化工、电子、纺织、食品等等企业；纺织工业企业还可分为棉纺、毛纺、麻纺、丝绸工业企业等；化学工业企业还可分为化肥、塑料、合成橡胶、农药、染料、日用化工等企业。

在工业企业的类型划分上，还有一种打破行业界限，按照企业的生产特点和自然属性来进行分类的方法。如按加工方式来划分，可分为采掘型、装配型、装置型企业；按制造工艺，可分为合成型、分解型、调制型、提取型企业；按生产过程，可分为单线型、组合型、扩散型企业；按机器设备排列方式，可分为直线型、机群型、移动型企业。

2. 流通企业，主要是商业企业。

按照商业企业在商品流通过程中的地位和作用划分，可分为批发企业与零售企业。

按照企业经营的商品种类划分，可分为综合性商业企业与专业性商业企业。

按照商品流通的范围划分，可分为国内商业企业、对外贸易企业，以及兼营内外贸的企业。

按照企业的业务性质划分，可分为销售企业、加工销售企业、

仓储或储运企业等。其中，销售企业是商业企业的主体。加工销售企业的通常形式是以经营商业为主，但附设有加工厂或加工车间，它兼有流通企业和生产企业的性质。至于专业化的仓储或储运企业，它是一种既可为流通服务、又可为生产服务的企业，因为商品的运输和储存既是流通过程的一个组成部分，也是生产过程的一个必要环节和直接继续，不论流通或生产都离不开它。为便于管理和统计，人们通常把由商业系统举办的专业化仓储或储运企业，划入商业企业系列；而把由工业、农业系统举办的同类企业，划入生产企业系列。

我国还有一种特殊的生产资料流通企业，叫做“物资企业”。在旧的经济体制下，它是附属于国家的物资管理部门，凭物资分配权力提取管理费而获得利润的一种特殊经济组织。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特别是生产资料市场的建立和发展，这种格局已经和正在发生变化。我国的物资企业，将逐步转变为适应市场经济和商品经济发展需要的、以经营生产资料流通业务为主要内容的商业企业。它们与一般商业企业将不再有性质上的重大差异，而只有经营范围、经营方式上的某些不同。

我国另一种经营流通业务的经济组织是货栈。它主要是在批发企业与批发企业之间、批发企业与零售企业之间、产地与销地之间起媒介作用。这种经济组织，只要是独立经营和独立核算的，也是一种流通企业。

3. 金融企业。我国的金融企业，包括各种专业银行以及保险公司、信用合作社等。需要说明的是：中国人民银行是我国的中央银行，是国务院领导和管理全国金融事业的国家机关，它不是企业。各种专业银行，包括工商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交通银行、投资银行及其分支机构等，则是分别经营不同金融业务的经济实体，它们是金融企业。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是经营保险业务的专业公司，信用合作社是集体所有制的金融组织，它们也都是金融企业。

金融企业在社会再生产总过程中的经济职能，是进行各种资金的分配和再分配，属于分配环节的范围。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和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特别是金融市场的形成和发展，金融企业的作用将日益显著。

4. 消费服务企业。我国的消费服务企业，大部分是小型企业。它的种类很多，大体可以按照主要是提供消费品还是提供劳务来划分：主要提供消费品的，如饭馆提供饭菜，照相馆提供照片，修理店恢复消费品原来的物质形态和使用价值等。其服务过程，既包括物质生产过程，也包括消费服务过程，既提供物质生产劳动，也提供消费劳务。主要提供消费劳务的，如理发店、浴室、旅店等。

以上四类企业，是从物质资料再生产总过程各项活动的企业。

在现代社会中，随着某些知识产品的商品化和第四产业的兴起与发展，在精神生产的四个基本环节（生产、传播、利用和储存）中，也产生和形成了一系列的企业。按照它们在精神生产总过程中的不同职能来划分，可以分为四类：1. 从事精神生产的企业，如企业化的科研机构（在某些西方发达国家，此类企业已发展到了不小的规模，被有的学者称之为“研究产业”），技术开发公司、设计公司、经济咨询公司、电影制片厂等。2. 从事精神产品传播的企业，如图书出版发行公司、电影发行公司、书店、音像企业等。3. 文化服务企业，如影剧院、娱乐场、营业性博物馆、体育场（馆）等，有的学者称之为“精神消费产业”或“闲暇精神生活产业”。上述第2、3类企业的总和，有的学者称之为“文化产业”。4. 信息服务企业，如信息中心、数据库等，它们兼有精神产品的储存和利用职能。

（二）按照企业的所有制来划分，可分为国有企业、集体企业、个体企业、私营企业、混合所有制企业、中外合营企业和外商独资企业等。各种所有制的企业，又有多种所有制形式和经营形式。

现分述如下：

1. 国家所有制企业（简称国有企业）。它的形式有以下几种：

（1）国有国营制——国家所有，由政府行政机关直接经营管理。这是传统的“国营”形式，政企不分、统负盈亏，目前正在改革中。

（2）国有承包制——国家所有，由企业全员或个人和少数人承包经营，自负盈亏。其中的全员资产承包可称之为“国有群管制”，个人和少数人承包可称之为“国有私营制”。

（3）国有联营制——属于不同部门、不同地区的国有企业，打破部门、地区的限制，成立联合董事会，实行联合经营、自负盈亏。

（4）国有股份制——主要有两种形式：一是有限责任公司，不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二是股份有限公司，条件具备、经过批准的可以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根据投资主体的不同，股权设置有国家股、法人股、个人股和外资股四种形式。只要国家股占一定的多数，就不会改变国有制的性质。

（5）国有租赁制——国家所有，租赁给集体或个人经营，自负盈亏。可称之为“国有私营制”。

（6）准国有企业——即所谓“大集体企业”，名为“集体企业”，实为“地方国有企业”，一般都自负盈亏。

在国有企业的多种形式中，“国营”形式是最差的一种。中外各国的实践都证明，它的效果是不好的。正象十三大报告所指出的那样，国有企业“一般也不适宜由国家直接经营，硬要这样做，只能窒息企业的生机和活力。”^①因此，在经济体制改革中，必须坚持“国有”，逐步废除“国营”。也就是说，既要保持国有制的性质，又要发展国有制的多种形式和最佳形式，逐步废除它的不良形式。

^① 《中国共产党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文件汇编》，第27页。

2. 集体所有制企业（简称集体企业）。大体分为两类：

（1）城镇集体企业——包括区办、县办、街道办的集体企业，以及劳动者集资合伙办的集体企业，等等。

（2）乡镇集体企业——有乡（镇）办、村办、联户办等多种形式。其经营组织形式有近年来新发展起来的股份合作制，它是一种集股份制与合作制于一体的新型企业组织形式。发展这种形式，有利于进一步增强乡镇企业的活力。

城镇集体企业和乡镇集体企业，在性质上和形式上都没有什么不同，只是分属于城乡两个不同的管理系统而已。这种按照城乡两个系统来对企业进行“分割”管理的办法，看来对企业的发展未必有利，似乎还是按行业来管理，较有利于企业的健康发展和宏观的综合平衡。

3. 混合所有制企业。有以下几种形式：

（1）联营式——不同所有制企业之间通过联营组成新的企业法人或依据协议建立起具有合伙性质的企业联合体。

（2）股份制——由不同所有制企业投资组成股份公司。

（3）企业集团式——由不同所有制企业联合组成企业集团。

（4）“嫁接”式——不同所有制企业相互“嫁接”，形成“一企两制”或“一企多制”。

4. 个体企业，即小业主企业——由小业主雇佣少量工人经营。

5. 私营企业——雇工较多（我国规定8人以上），经营规模也较大，雇主占有雇工的剩余价值量较大，其性质是私人资本主义企业。主要有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和有限责任公司等形式。

6. 国家资本主义企业。即社会主义国有企业与外国资本合营的企业。有三种形式：

（1）中外合资企业——这是股权式的合营企业，由中外双方合营者共同投资、共担风险、共负盈亏，投资各方按照股份分享收益。

（2）中外合作企业——这是契约式的合营企业，由中外双方